

关于 2018 年经开区（头屯河区） 债务余额与限额情况的说明

一、上年我区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2017 年末乌鲁木齐市财政局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78.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39.8 亿元，专项债务 38.8 亿元）。截止 2017 年底，我区债务余额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152.99 亿元。

二、2018 年我区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

2018 年，我区通过上级财政共置换债务 116,366.9 万元，其中置换存量债务 50,938.9 万元，再融资 65,428 万元。通过上级财政申请棚改专项债券 200,000 万元，专项用于我区河南庄二、三、四队棚户区改造项目，财政安排资金偿还存量债务 1233.36 万元。

2018 年末，乌鲁木齐市财政局调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86.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27.8 亿元，专项债务 58.8 亿元。2018 年末，我区债务余额 172.5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26.63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45.96 亿元。

2018 年债务余额与限额表

单位：亿元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备注
余额	限额	余额	限额	余额	限额	
172.59	186.6	126.63	127.8	45.96	58.8	

经开区（头屯河区）财政局

2019 年 1 月 21 日